

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沛采磋C(2025)JSCT-070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一、招标条件

本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17.579728万元, 招标人为沛县杨屯镇中心小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和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至少提供: 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1份; 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利润表月报表的复印件1份。或合法有效的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2024年度, 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 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 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应为本单位注册的, 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4 17:00到2025-08-11 17:30

获取方式：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同步，有意愿报名的供应商请将单位名称、联系人电话、参加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和单位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等企业信息填写在《政府采购供应商报名表》上（报名表：附件1）。将报名表和资格要求文件发送到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ZBDLyangming@qq.com），审核通过后可获取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5 09: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5 09:30

开标地点：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按公告报名成功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沛采磋C(2025)JSCT-0702

项目名称: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75797.28元人民币

项目需求：2025暑期杨屯镇中心小学零星工程，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和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30天（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法人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财务状况报告，至少提供：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1份；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当月）的利润表月报表的复印件1份。或合法有效的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2024年度，应包括审计报告正文、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

（3）供应商的“首次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并具备合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选派项目负责人应为本单位注册的，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从发布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08月11日，每天08：30至12：00，14：0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

方式：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同步，有意愿报名的供应商请将单位名称、联系人电话、参加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名称和单位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等企业信息填写在《政府采购供应商报名表》上（报名表：附件1）。将报名表和资格要求文件发送到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ZBDLyangming@qq.com），审核通过后可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8月1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响应文件的接收

1. 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5年08月15日北京时间09：00-09:30
2.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5日北京时间09:30
3. 响应文件的接收地点：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标室。

（二）询问和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质疑。
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以所发布的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更正（澄清）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四）终止招标

终止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终止公告”的形式通知已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发布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已尽通知义务。敬请各潜在供应商关注本项目的“终止公告”，否则，将自行承担相应的风险。

（五）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沛县杨屯镇中心小学

地址：沛县杨屯镇

联系人：田校长

联系电话：152620861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

联系方式：1805135318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华工

电话：1805135318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沛县杨屯镇中心小学

地 址： 沛县杨屯镇

联 系 人： 田校长

电 话： 15262086166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辰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沛县沛公路-检察院南门对过

联 系 人： 华工

电 话： 18051353185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杨岑（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